附件2

申请表

填报日期：2025年月日

|  |  |
| --- | --- |
| 参与主体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参与主体经营地址 |  |
| 注册地址 |  |
| 参与主体经营范围 |  |
| 2024年参与主体销售额 | 万元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联系人姓名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参与主体承诺 | 电动自行车销售主体：我单位保证提供的所有申报数据、材料等信息真实有效，并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愿意先行垫付补贴资金，并配套实施促销优惠措施；承诺不实施和参与骗补、套补等违法犯罪行为，发现有关问题、线索及时报告；参与电动自行车更新补贴政策的车型销售价格不高于政策实施前一个月同款产品的最低成交价格；对于回收的老旧电动自行车废锂离子蓄电池“一日一清”，由有关回收主体及时运送至指定地点安全存放，严禁在居民住宅、人员密集场所等违规储存。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盖公章）：2025年月日 |